

最新信访工作总结报告几块钱(汇总5篇)

报告在传达信息、分析问题和提出建议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报告帮助人们了解特定问题或情况，并提供解决方案或建议。下面是小编带来的优秀报告范文，希望大家能够喜欢!

信访工作总结报告几块钱篇一

在日常的办信接访工作中，树立“群众利益无小事”的观念，坚持杜绝“门难进、脸难看、话难听、事难办”的现象，认真办理群众的每一封来信，热情接待来访的每一个群众。对群众的来信，认真拆阅、登记、转办;对来访群众热情细致，不厌其烦地做政策、法律、法规的宣传解释工作。对群众反映的问题，能马上明确答复的当场答复，不能马上明确答复的做好说服、解释工作，将问题转有关单位处理并限时答复信访人;在办信接访中，对一些热点难点、情况复杂、涉及面广等问题，甚至有可能引发群体性事件的问题，则及时立案呈报区有关领导阅批后转办，促使具体承办单位能及时有效地处理。20xx年度，受理群众来信来访总量为819件人次，受理率100%。其中，来信71件，来访252批次748人次(集体访50批次326人次)，对群众的信访事项，做到“件件有着落，事事有回音”。

二、深入推进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

对可能影响稳定的民间矛盾纠纷、涉法涉诉案件，采取多种方法，在全区进行全方位、拉网式排查，认真了解各信访群体的主要诉求，力求底子清、情况明。特别是对有可能引发群体性事件和赴邕进京非正常上访的重点案件，在深入分析信访人思想动态、主要骨干、涉及层面等情况的基础上，逐一制订工作对策，切实做到“五个一”：一个案件、一个方案、一班人马、一套档案、一抓到底。20xx年度，全区共排查出容易引发信访突出问题及群体性事件的矛盾纠纷56件，其

中有可能赴邕进京访5件，需要上级协调解决的4件。排查摸底工作，促使了一批信访苗头和隐患消除在萌芽状态。

三、组织开展重信重访专项治理工作

根据中央联席“1.30”全国电视电话会议部署[]20xx年2月1日开始，在全区开展了重信重访专项治理，深入排查和剖析典型案例，把排查出的19件重信重访纳入重点治理，明确包案领导和责任单位，落实“五包”，即包掌握情况、包解决困难、包教育转化、包稳控管理、包依法处理。

四、配合推动“大接访”活动开展工作

按照中央联席“6.28”全国电视电话会议和区委办公室、区政府办公室联合制定下发[]20xx年高亲区领导干部“公开大接访”和“领导干部下访”活动实施方案》和《高亲区开展“区委书记大接访”活动工作方案》，在“公开大接访”和“领导干部下访”活动中，特别是从20xx年7月1日起开展高亲区“区委书记大接访”活动中，我办积极发挥职能作用，加强组织协调，排查摸底、案件分拆、信访信息收集研究、案件材料提供等，特别是把握好活动中的“公示、接访、包案、落实”四个关键环节，确保大接访的部署落到实处，取得实效。截至20xx年12月25日，参与接访的区、乡领导干部达410人次；共接访群众136批次394人次；解决次问题58件，其中区委书记接访的解决21件，区长接访的解决15件，其他四家班子领导接访的解决20件。

信访工作总结报告几块钱篇二

涉法涉诉信访工作是切实维护社会和谐稳定的一项重要工作之一。下面是小编搜集整理的关于涉法涉诉信访工作总结报告，欢迎阅读，供大家参考。

《关于依法处理涉法涉诉信访案问题的实施意见》颁布以来，委区政府高度重视，主要领导亲临一线调研，多次发文件指导开展工作，积极落实县级领导包案制。区信访联席会议办公室充分发挥协调作用，推行各责任单位联动机制，把信访群众接待、案件办理、重要节庆和敏感时段的重点信访人员稳控等措施落到实处，实现社会稳定。我局作为区信访问题和社会矛盾纠纷排查化解联席成员单位，分局党委高度重视，党委成员认真传阅，组织信访工作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认真学习并贯彻实施，分局多次召开局务会研究部署公安机关涉法涉诉信访工作改革落实措施，责成分局信访部门积极做好宣传普及教育引导工作，并指导全局公安机关涉法涉诉信访工作按照《关于依法处理涉法涉诉信访案问题的实施意见》认真贯彻实施，使公安分局的涉法涉诉信访工作走上健康、法治、规范的轨道。

分局按照各级政府部门和上级公安机关对信访工作的安排，认真研究部署并贯彻执行，成立专门机构，制定了详细的实施方案及实施意见。及时发现和改进执法、办案、服务等方面存在的问题，预防新的有责涉法上访问题的发生。在具体工作中，严格落实“四定”、“四包”措施，即“定领导、定专人、定方案、定时限”和“包复查，包处理，包息诉，包稳控”责任制。通过细化量化工作，明确了分工，靠实了责任，为信访案件的查处和信访积案的清理化解打下了良好的基础，从而使《关于依法处理涉法涉诉信访案问题的实施意见》落到实处，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都能感受到公平正义。

等五位符合条件的重点信访人员申请困难救助金20万元。今年截至目前共接待上访群众32人次均给予了及时答复。接到上级转办信访案件15件，其中省级转来信访案件2件，市级转来信访件11件，区信访联会议室转来信访件2件，以上各级批转的15件信访件均按照信访案件办理程序审查受理后转至各办案单位，正在依法予以办理。

为了确保春节期间的社会秩序稳定及全国、全省“两会”的顺利进行，努力营造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我局于元月2日制定下发了“关开展突出社会矛盾和信访问题集中排查化解活动方案”，针对2019春节和全国两会期间公安信访工作做了具体和缜密的安排。一是要求全局对重点涉法涉诉信访案件进行排摸梳理，按照分工负责，属地管理的原则做了分解交办，重新确定了包案领导、责任单位、责任人及办理要求，部署了信访案件和历年信访积案的清理化解工作。二是对区历年来需要重点稳控的包括非涉法涉诉信访在内的65人逐一落实了稳控措施。对个别涉法涉诉重点信访人员，除落实了详细的稳控措施外，积极上报市局请求 警方利用公安综合信息网络临时布控，实现了涉及我局的涉法涉诉信访人员全部稳控在当地，未发生越级上访及进京访事件。三是根据节会期间公安信访工作安排意见，在全局范围内，对可能引发涉法涉诉信访事项的各类在办案件和各种苗头性、倾向性的不安定因素进行了彻底排查。共排摸出涉法涉诉信访事项和社会矛盾纠纷及不安定因素十余条，并及时进行了清理化解，同时，强化了重点信访人员的稳控措施。

基层公安部门是公安机关密切联系群众的桥梁和纽带，是公安机关树立执法为民良好形象的窗口和平台。加强新形势下的基层公安信访工作，对维护社会稳定促进社会和谐具有积极的现实意义。

1、强化执法为民理念。“执法为民”是“立党为公、执政为民”对基层公安工作的必然要求，基层公安民警必须强化执法为民意识，甘当公仆，为群众创造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文明接访，妥善化解矛盾，增强群众对公安机关的公信力。

2、强化“依法导访”法制意识。基层公安民警必须坚持法治观念，强化依法信访意识，严格贯彻执行《信访条例》和《公安机关信访工作规定》，认真落实《公安机关涉法涉诉信访工作实施方案》，规范完善信访程序，教育引导信访群众按程序表达利益诉求。

3、强化“透明降访”公开意识。公开和透明是社会主义法治理念对基层公安信访工作最普遍、最本质的要求，是保证执法公正的重要前提。在保证程序公开公正的前提下兼顾信访效率，实现信访工作效益的最大化。通过公开信访程序，体现群众的“知情权”，加深对公安信访工作的理解，畅通表达诉求的渠道，有效降低信访率。

1、建立集体访预防处置机制。加强对新形势下集体访的研究和分析，制定出台相关政策措施，及时消除诱发信访问题的各种因素，从源头上防范涉及群众切身利益信访问题的发生。坚持预防为主，防范于未然，做到问题发现得早、控制得住、化解得了、处置得好，把问题解决在萌芽状态、化解在基层。要明确责任、具体到人，不能把本应由自己解决的问题推给上级，更不能将应由本单位本部门解决的问题推向社会。对合理诉求，尽量满足。对不合理不合法诉求，坚持原则，不乱表态、不乱开政策口子、坚决防止因工作方法简单处理不当而激化矛盾，做到扎实群众工作不失控。对个别制造事端、煽动闹事的违法人员，要积极搜集固定证据，坚决依法处置。

2、健全群体性事件快速反应机制。建立以预警信息为龙头、基础信息为支撑、指挥调度为保障的应急体系，形成指挥统一、功能齐全的应急机制，制定统一调度方案，囊括各种可能性，明确一旦发生危急，相关警种部门能立即获取信息资源，准确界定警戒级别，进行先行处置，坚决制止，尽快平息。

3、落实协调联动整体推进机制。解决信访问题是一项复杂的系统工程，对一些疑难棘手信访案件，仅靠公安信访部门的力量远远不够，必须穷尽全社会力量，形成合力，运用政策、法律、经济等手段，妥善处置。加强各级各部门的协调配合，实现信访信息资源共享，实现协调联动。建立信息沟通研判制度，建立信息汇集分析研判机制，把握涉法涉诉公安信访工作的动向，在落实公安信访工作改革的基础上积极发挥主观能动性，努力降低和减少涉法涉诉信访案件的发生，同时

寻求最佳方案，提升化解矛盾的能力和水平。

1、提高民警的执法水平和办案质量，是源头治理信访问题的根本和关键。要加强职业道德教育和法律知识培训，不断提高民警的综合素质，进一步贯彻落实《公安信访问题过错责任追究规定》，对因工作失职，引发信访问题或对信访案件处理不力，敷衍塞责侵害信访人合法权益的，根据其过错责任的性质、程度及造成的后果，追究其责任，以严密的制度和纪律，确保不出冤假错案。要转变工作作风，变被动接访为主动下访。针对信访人对法律知识了解不深不透、有涉法问题又找不准反映对象、有合理诉求找不到解决途径等现实问题，做到关口前移、超前防范、提前预警。

2、明晰职责促化解。无论是接访人员，还是办案人员都要高度重视信访工作，强化责任意识。首先，要提高对初访的处置能力。提高初信初访办事效率，减化办事程序，缩短办事周期，保证“一访”问题就能解决。其次，要认真落实分级负责归口办理工作责任制。认真落实《公安机关信访工作领导责任制》坚持局领导信访接待日制度和公安机关领导联动接访的二级联动和三级联动机制。一般案件由分管领导接访，问题复杂、涉及面广、社会影响较大的案件，主要领导亲自接访，重大疑难问题，专题研究，在规定时间内接访、拿出解决方案、督办落实、反馈处理意见，提升工作效率。接访和处置过程中，做到公正、公开、公平，确保案件不反复，坚决防止因信访环节责任不落实，而引发“民转刑”或其它有碍社会政治稳定的事件的发生。

3、瞄准难点求突破。当前，结案不息访和非正常访案件仍是困扰公安信访工作的难点和重点，分局基层各单位应集中精力确保“案结事了”。对非正常访案，逐人逐案研究分析，有针对性地解决；对处理不当的，限期予以纠正；对情况复杂的，分局每月定期召开局务会分析研判问题的症结所在、集思广议、一事一案、一案一议、依法、慎重、周密的指导安排，在党委政府和上级公安机关的领导下，依靠社会合力妥

善解决;对精神异常的，及时落实治疗和管控措施，防止信访回流;对确属经济困难的，帮助上访者寻求政府救助，解决化解问题，全力推动基层公安信访工作取得新突破、新发展。

公安分局将在区委区政府的领导下，在区信访联席会议办公室的协调指导下，认真贯彻好国家、省、市对信访工作的新规定，进一步贯彻省市领导机关关于公安信访工作的要求，精心部署，合理安排，进一步做好公安信访工作。一是继续抓好信访案件的办理工作，严格按照信访案件办理程序，办理好每一起信访案件，确保事事有回应，件件有结果;做好上访群众的接待工作，给每一位来访群众一个满意的答复;二是继续做好稳控工作，进一步完善分片包干、责任单位、协管单位和党委委员包案制。在前阶段工作的基础上对排摸出有上访苗头的人员，尤其是对有进京、赴省上访苗头人员更进一步落实稳控措施，有效地维护社会稳定;三是做好信访法律法规的宣传工作。近期国家及部委陆续出台了一些新的有关信访工作条例和规定，急需向社会各界，尤其是上访群众做好宣传工作;四是结合新的信访规定做好访诉分离的引导工作，对于一些应进入诉讼程序的案件严格按照“访诉分离”的规定依法通过诉讼解决。

执法为民”的观念和群众利益无小事的思想，按照集中处理涉法涉诉上访第二阶段工作要求，大力加强思想政治工作和法制教育，狠抓了涉法涉诉上访案件的复查和处理工作。上半年共办理涉法涉诉信访案件*件，其中涉及公安机关的*件，即××*、××*信访案，涉及法院的*件，即××*信访案，没有中央、省交办的涉法涉诉信访案件。另外，顺利办结去年遗留的涉法涉诉信访案件4起，即××*案和××*涉法涉诉信访案。

政法各部门把集中处理涉法涉诉上访工作与正在开展的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教育活动紧密结合起来，以先进性教育活动推动集中处理工作向纵深发展。进一步转变工作作风，结合《信访条例》的贯彻实施，在认真解决实际问题的基础上，

广泛深入地宣传《信访条例》，深入开展了对上访群众的法制宣传和思想工作，引导上访群众理性合法地通过正当渠道处理自己的诉求。在做好重点上访人员的思想政治工作和法制教育工作的同时，进一步加大对广大人民群众的法制的宣传教育，不断提高群众的法制意识，积极引导群众通过正当渠道维护自身的合法权益。如××*信访案中，县委政法委执法监督部门和县法院立案庭多次做好周本人的思想工作，要求其依法申请强制执行，同时对被执行人××*晓之以利，使周的安置补助费顺利执行到位。

县直政法单位负责处理涉法涉诉信访案件的部门在做好接访工作、处理涉法上访案件的同时，建立了由县联席会议、县委政法委统一牵头、政法各单位具体负责的处理涉法上访案件组织机制。县委政法委先后2次组织县直政法各单位开展了全面深入的摸底排查工作，采取清理信访台帐、走访乡镇和有关单位的方式，将清理出来的涉法涉诉信访案件逐个建立个案台帐，实行动态管理。各单位加强与县委、政府以及各乡镇的联络，实行信访工作重心下移、重点前移，掌握上访动态，建立预警制度，做到有的放矢。通过超前预测民意、畅听民言、分担民忧，使群众话有处说，理有处讲，冤有处申，下情上达。特别是在重大节日、两会期间，增强信访工作的主动性，把握信访工作的规律性，坚持依法信访、负责到底的原则，从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热点、焦点、难点问题入手，本着什么问题突出，就努力克服什么问题，什么问题棘手，就认真处理什么问题，什么问题难办，就着力解决什么问题，把焦点化解在萌芽，把矛盾解决在一线，把问题处理在基层，把法律政策落实到上访人员的心坎里。

针对涉法涉诉上访人员多在重要敏感时期上访这一情况，县联席会议和县委政法委精心组织，周密安排，充分调动各涉案单位和上访所在乡镇(单位)及其亲属共同参与涉法涉诉上访的处理工作，严格实行“五个一”的包案处理制度。对每一起案件，县直政法各单位均明确了一名副职领导专抓，一个部门专管，其他部门协助的齐抓共管、责任包干的工作局

面。如处理××*信访案件中，县委政法委分管副书记××*多次听取县公安局处理情况汇报，督促公安部门依法处理，同时多次带领有关人员到上访人所在地听取意见，做好协调和劝访工作。县公安局、县安监局、黄兴镇政府等有关单位相互协调，密切配合，各司其职，各尽其责，分别做好依法处理、质量鉴定、包干稳控等工作，最终使该案顺利办结，当事人息访息诉。

在处理涉法涉诉信访案件中，县直政法各单位本着突出重点、注重实效、依法处理、逐案消化的原则，按照“全错全纠，部分错部分纠，正确的维持，缠访缠诉的予以依法打击处理”的要求，坚持实事求是，严格把握法律、法规和政策界限，严格落实依法维护上访者权益的要求，认真做好案件处理工作。为确保涉法涉诉上访案件所涉及的相关法律和政策落实到位，县委政法委每季对县直政法各单位处理涉法涉诉信访工作情况开展一次督查，对发现的问题督促限期整改。如处理××*案中，县委县政府成立专门的班子，集中处理，坚持有错就纠，对原治安案件予以撤销，对3名被羁押的涉案人予以国家赔偿，对涉案的原林业系统公职人员和龙家滩村的相关人员进行了处理，使历时五年之久的信访案件圆满解决，得到了省、市联席会议的充分肯定。7月5日，省联系会议下发第*期简报，对我县顺利办结该案予以通报。同时对××*等通过依法处理仍缠访缠诉，我们也拟按中政委有关规定向省市报结。

安局开展了“大接访”活动，通过多种途径向社会公布，做到尽人皆知。在“接待日”和“大接访”活动中，明确一名领导值班，要求值班人员要做到以“五心”对待来访群众，即热心、耐心、细心、关心、诚心，同时要求作为首办责任人，依法受理，负责到底。对于涉法上访案件，做到一案一档(或一人一档)，定期回访，消解矛盾，维护稳定。对问题已解决、群众反馈意见表示满意的进行归档。对于虽然问题得以解决，但群众仍不满意的，要继续做好思想工作，直至群众满意才能归档。如县公安局通过大接访共接访50起，其中

局长接访15起，已办结36起，停访息诉16起。对未办结的案件，由信访办公室、纪检监察室和相关所队对信访问题的落实解决情况进行跟踪回访调查，直至问题彻底解决。

一是结合“规范执法行为，促进执法公正”活动，针对执法中的突出问题进行专项整改，把问题解决在初信初访阶段。进一步加强对政法干警执法为民的思想教育，加强执法工作的规范化建设，健全执法司法责任制，加强对执法权力行使的监督制约，提高执法人员的整体素质。

二是基层政府和有关部门要抓经济、促发展、办实事、暖人心、注实际、讲诚信、重信访、保稳定。提高群众对政府的信任度，把不稳定因素消除在萌芽状态。涉法信访部门接待人员要继续坚持“五心四一样”，做到“四专一提高”，即：接待热心、交谈诚心、询问耐心、记录细心、息诉有信心；初访重访一样热情，干部群众一样真诚，辖内辖外一样认真，本地外地一样对待；专人接待受理，专人审查分流，专人初查督办，专人归档上报，提高息诉率。使本部门处访的案件一次得到解决，把问题解决在基层。

信访工作总结报告几块钱篇三

规范信访行为，畅通信访渠道，维护群众合法权益，维护社会稳定，提高了信访工作水平，为建设和谐社会提供了有力保障，较好地完成了我办的信访工作任务。

今年，我办受理群众反映信访问题的信访事项共起。群众来信*件，其中立项查办*件(其中市交办信*件)，重信*件。群众到区以上机关上访*起*人次，其中进京上访*起*人次；来访转送*起**人次，其中省转送*起。目前现处结起，起正在处理，处结率达到%。处理市长公开电话急办件起。

从今年的信访数量来看，虽然比去年有所增加，主要是由于

个别村居的旧村改造、项目开发等原因，群众没有及时的了解情况，从而引起群众重复到办事处进行上访。

一、领导重视信访工作，部门齐抓共管信访问题。

把信访作为“一把手”工程来抓。办事处党工委和各部门领导对做好信访工作认识到位，始终把信访工作放在一个大局中去认识，把它作为一个部门、作为一把手、作为党政领导的主要工作去抓，及时化解了各种矛盾，进一步密切了党群干群关系。今年年初办事处领导对全办信访工作进行专题研究，制定了工作会议制度每月定期召开信访隐患排查分析等信访工作会议，把信访工作摆到党工委的重要议事日程。党工委分管书记主持召开信访工作协调会，部署信访工作，阅批群众来信，接待群众来访，包案解决重点信访事项和信访老户问题，并亲自调查研究，亲自督促检查，亲自出面，妥善处理，并多次带领信访办和其他部门同志，进村入户，听取意见，协调多方关系，寻求解决问题的途径和办法。如拓宽拆迁，党工委领导抽调各有关部门精干得力人员组成工作组在村里设立办公室，通过及时的调查，及时的掌握解决问题的主动权。及时了解掌握村民的想法，并采取有效措施，进行妥善处理，取得了很好的效果。二是层层落实责任，抓好信访工作。年初，办事处与各单位建立了信访领导责任制，并签定了《信访工作目标管理责任书》，负责本单位范围的信访工作，通过领导接待日、信访首问负责制等方法，认真处理每件信访事项，做到了问题不上交、矛盾不推诿。

二、整体联动，形成齐抓共管的工作机制。

当前，全办工作涉及面广，政策性强，热点、难点问题多，信访工作面临的矛盾较为集中，困难也很大，仅靠一个部门难以解决。为此，我们对内充分发挥各各部门和各单位作用，对外争取相关部门支持，共同做好信访工作。一是建立部门内部工作联动机制。首先，我们在全办范围内建立了信访首问负责制，对首问负责接待的工作人员，如涉及本单位范围

的信访问题，热情接待，全程处理；如不涉及本单位范围的信访问题，则将其转到负责办理的部门处理。其次，建立联系会议制度，对跨部门及多个部门的信访案件，由党工委召开会议，以主要负责单位为主，其他涉案单位协助，共同负责办理。二是建立部门之间信访工作联动机制。对外，积极争取相关部门对信访工作的支持，切实解决一些涉及面广的重大、疑难、群体信访案件。

三、认真负责，稳妥处理群众来信来访。

对群众来信，着重把好三个关：一是呈报阅批关。所有来访信件全部呈报主要领导阅批，尽快落实，由分管领导直接包案。二是案件处结关。初信抓“快办”，做到一次性处结，避免重复信访；重复信抓“细办”，找准症结，分理信访人员提出的要求是否有合理成分，做到有理有据，明确答复。三是答复口径关。有些来信反映的问题比较复杂敏感，我们在答复时注意把握分寸，前后连贯，口径统一，实行专人负责、专人专办、跟踪管理，一经形成明确意见，必须不折不扣贯彻落实。对群众来访，我们在三个方面下功夫：一是热心接待。对上访人员做到一把椅子让座、一杯清茶暖心、一腔热情接待，仔细听取其反映的问题，做好详细记录。二是耐心解答。对上访人员反映的问题和要求，接待人员根据有关政策，耐心解答所提出的问题，区别不同情况，有针对性地做说服教育工作，疏导来访人员心态。三是细心办理。对来访人员提出的问题，能办理的及时协调处理，一时不能办理的，做好宣传解释工作。

四、坚持信访隐患排查调处制度

一是坚持“谁主管、谁负责”、“属地管理”和“分级负责、归口办理”的原则，上下联动，多管齐下，全面排查，全力调处，努力做到对不稳定因素和群众事件苗头发现得早、化解得了、控制得住、处置得好，切实把各类问题化解在本办，解决在萌芽状态，坚决遏制到市去省进京集体上访和群众事

件的发生，坚决维护七贤办事处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

二是实现“四个转变”，增强服务意识。变“坐门等访”为“公开接访”。实行了分管领导公开接访，领导直接包案，做到随访随接。变“群众上访”为“干部下访”。对群众反映的问题在一线研究，在一线调处，在一线化解。例如今年×月份*村开发前期准备工作，办事处领导靠上前成立工作组，深入村居爱家每户做工作，宣传地征地手续的合法性，征地开发的一系列程序，并将签订的征地合同进行张贴公开，让群众明白实情，知道来龙去脉，经过深入细致地做工作，广大群众都表示认可。

三是抓好“四项工作”，化解突出社会矛盾。抓好“敞开式办公，一门式服务”工作。建立了村(居)事务受理中心，把“一门式”服务中心模式向村(居)延伸。抓好排查调处工作。抓好畅通信访渠道工作。建立了村(居)信访工作直报、周报等制度，设立了群众“信访信箱”。抓好依法信访工作。四是坚持“四个结合”，积极构建社区工作新平台。坚持信访工作与村(居)党建结合，夯实群众思想基础。坚持信访工作与村(居)服务结合，消除信访不稳定因素。坚持信访工作与村(居)宣传教育结合，引导群众依法维权。坚持信访工作与居民自治结合，化解突出矛盾。

五、加强宣传学习新《信访条例》

我办为深入贯彻国务院新修订《信访条例》具体内容制度化规范化，结合实际，采取灵活多样的方式进行宣传。一是召开全办干部职工和村干部会议学习《信访条例》；二是以村为单位召开群众会学习《信访条例》；三是利用宣传车在公路沿线村寨进行宣传；并将新《信访条例》的具体内容张贴到辖区各村居重要街道、重点位置，利用黑板报、宣传栏、书写标语、发放明白纸等形式向广大群众进行宣传，真正达到家喻户晓，人人皆知。系统学习《新信访条例》的具体内容，信访事项的签定程序和方法，成为解决实施逐级上访的明白人，使基

层信访工作人员端正态度，明确职责，扎扎实实的开展工作。

六、建立信访工作制度，完善信访工作机制

健全信访工作制度。为规范信访工作程序和信访人行为，我办进一步建立和完善了信访接待制、岗位责任追究制、首问责任制、矛盾纠纷排查制，各部门协调联动工作制等，使全办信访工作开展更顺利，更及时。

我们建立了在街道党工委、办事处统一领导下的，以各级领导为主体，以政法科为龙头，以具体职能部门为载体，以制度作保证的整体联动工作机制。例如今年××月份**村的旧村拆迁任务，就是在区委区政府的领导下，办事处领导深入村居，联动各部门整体制定方案，研究落实措施解决了问题。联系工作实际着重抓了四项制度的落实：一是信息排查制度。对各村居的稳定情况逐一进行排查，并随时做好疏导教育工作，把问题矛盾处理在萌芽状态。同时给各村居建立了信访排查登记表，并做到随时发现随时报告，有效的预防了各类矛盾问题的激化。二是领导包案制度。对重要的信访案件，坚持领导谁包案、谁接访、谁负责的原则，责任落实到人。我办建立干部包村制度，对每个村居定出责任人，分工负责，配合村里的工作，对村里的重大问题及时参与解决。三是联合办案制度。在接访时，对一些情况复杂、涉及面广、处理难度大的问题，涉及到的科室、部门实行联合办公，形成了强大合力，共同处理相关问题。通过狠抓四项制度的落实，作到了四个及时：及时排查矛盾、及时掌握动态、及时交流沟通、及时控制趋势。

七、提高依法处理水平，开展“四无”活动

在加大信访问题的源头治理力度，预防和减少信访事件发生的同时，提高开展创“四无”活动水平，把群众信访引导到法制化轨道上来。充分尊重并确保群众信访权利依法得以实现，杜绝无视上访人权利现象。规范和公开处理信访事项的

程序，实行信访案件听证办法。规范信访秩序，引导群众依法信访。可依照法律解决的问题，引导群众走法律渠道。建立为上访人服务的法律援助机构，对需要法律帮助的特困上访群众进行法律援助。区有关部门，采取有效形式对辖区内信访问题的特困人员进行指导帮助，共同抓好社会稳定工作。

同时我们在各村居开展信访代理工作的有效落实，建立了信访代理机构的组织网络，使群众畅通了信访渠道，有效维护了群众的合法权益，有助于稳定群众情绪，保持良好的信访秩序。

当前存在的问题：

七贤地区经济和各项事业发展很快，因地处城乡结合部，不可避免地产生一些新的矛盾，如招商引资、旧村改造、国道拆迁等，已成为广大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

下一步的工作打算

- 1、进一步提高领导干部的思想认识，深入贯彻学习《信访条例》内容，严格按照信访程序办理事项，使其更加制度化、规范化。
- 2、提高信访专职队伍的综合素质，具备较高的理论和实际操作能力，使其具有更强的专业知识和业务能力。
- 3、进一步做好村“两委”班子的团结工作，建立健全各类村级组织，全面理顺村级组织之间的关系，形成以党支部为核心的村级组织，密切配合，分工协作，规范有序的工作机制。按照“促强、帮弱、抓中间”的要求，突出抓好后进班子治理整顿、中间班子的升级工作。切实提高村级班子和农村干部的整体素质和执政能力，及时做好疏导化解工作，努力将不稳定因素化解在基层，消除在萌芽状态。

4、了解社情民意，掌握社会动态，变群众上访为干部下访，深入群众，深入基层，倾听群众呼声。真正做到维护一方稳定，促进经济发展，确保社会安定。

当前，全办工作涉及面广，政策性强，热点、难点问题多，信访工作面临的矛盾较为集中，困难也很大，仅靠一个部门难以解决。为此，我们对内充分发挥各各部门和各单位作用，对外争取相关部门支持，共同做好信访工作。一是建立部门内部工作联动机制。首先，我们在全办范围内建立了信访首问负责制，对首问负责接待的工作人员，如涉及本单位范围的信访问题，热情接待，全程处理；如不涉及本单位范围的信访问题，则将其转到负责办理的部门处理。其次，建立联系会议制度，对跨部门及多个部门的信访案件，由党工委召开会议，以主要负责单位为主，其他涉案单位协助，共同负责办理。二是建立部门之间信访工作联动机制。对外，积极争取相关部门对信访工作的支持，切实解决一些涉及面广的重大、疑难、群体信访案件。

三、认真负责，稳妥处理群众来信来访。

对群众来信，着重把好三个关：一是呈报阅批关。所有来访信件全部呈报主要领导阅批，尽快落实，由分管领导直接包案。二是案件处结关。初信抓“快办”，做到一次性处结，避免重复信访；重复信抓“细办”，找准症结，分理信访人员提出的要求是否有合理成分，做到有理有据，明确答复。三是答复口径关。有些来信反映的问题比较复杂敏感，我们在答复时注意把握分寸，前后连贯，口径统一，实行专人负责、专人专办、跟踪管理，一经形成明确意见，必须不折不扣贯彻落实。对群众来访，我们在三个方面下功夫：一是热心接待。对上访人员做到一把椅子让座、一杯清茶暖心、一腔热情接待，仔细听取其反映的问题，做好详细记录。二是耐心解答。对上访人员反映的问题和要求，接待人员根据有关政策，耐心解答所提出的问题，区别不同情况，有针对性地做说服教育工作，疏导来访人员心态。三是细心办理。对来访

人员提出的问题，能办理的及时协调处理，一时不能办理的，做好宣传解释工作。

四、坚持信访隐患排查调处制度

一是坚持“谁主管、谁负责”、“属地管理”和“分级负责、归口办理”的原则，上下联动，多管齐下，全面排查，全力调处，努力做到对不稳定因素和群体性事件苗头发现得早、化解得了、控制得住、处置得好，切实把各类问题化解在本办，解决在萌芽状态，坚决遏制到市去省进京集体上访和群体性事件的发生，坚决维护七贤办事处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

二是实现“四个转变”，增强服务意识。变“坐门等访”为“公开接访”。实行了分管领导公开接访，领导直接包案，做到随访随接。变“群众上访”为“干部下访”。对群众反映的问题在一线研究，在一线调处，在一线化解。例如今年×月份*村“”开发前期准备工作，办事处领导靠上前成立工作组，深入村居爱家每户做工作，宣传地征地手续的合法性，征地开发的一系列程序，并将签订的征地合同进行张贴公开，让群众明白实情，知道来龙去脉，经过深入细致地做工作，广大群众都表示认可。

三是抓好“四项工作”，化解突出社会矛盾。抓好“敞开式办公，一门式服务”工作。建立了村(居)事务受理中心，把“一门式”服务中心模式向村(居)延伸。抓好排查调处工作。抓好畅通信访渠道工作。建立了村(居)信访工作直报、周报等制度，设立了群众“信访信箱”。抓好依法信访工作。四是坚持“四个结合”，积极构建社区工作新平台。坚持信访工作与村(居)党建结合，夯实群众思想基础。坚持信访工作与村(居)服务结合，消除信访不稳定因素。坚持信访工作与村(居)宣传教育结合，引导群众依法维权。坚持信访工作与居民自治结合，化解突出矛盾。

五、加强宣传学习新《信访条例》

我办为深入贯彻国务院新修订《信访条例》具体内容制度化规范化，结合实际，采取灵活多样的方式进行宣传。一是召开全办干部职工和村干部会议学习《信访条例》；二是以村为单位召开群众会学习《信访条例》；三是利用宣传车在公路沿线村寨进行宣传；并将新《信访条例》的具体内容张贴到辖区各村居重要街道、重点位置，利用黑板报、宣传栏、书写标语、发放明白纸等形式向广大群众进行宣传，真正达到家喻户晓，人人皆知。系统学习《新信访条例》的具体内容，信访事项的签定程序和方法，成为解决实施逐级上访的明白人，使基层信访工作人员端正态度，明确职责，扎扎实实的开展工作。

六、建立信访工作制度，完善信访工作机制

健全信访工作制度。为规范信访工作程序和信访人行为，我办进一步建立和完善了信访接待制、岗位责任追究制、首问责任制、矛盾纠纷排查制，各部门协调联动工作制等，使全办信访工作开展更顺利，更及时。

我们建立了在街道党工委、办事处统一领导下的，以各级领导为主体，以政法科为龙头，以具体职能部门为载体，以制度作保证的整体联动工作机制。例如今年××月份**村的旧村拆迁任务，就是在区委区政府的领导下，办事处领导深入村居，联动各部门整体制定方案，研究落实措施解决了问题。联系工作实际着重抓了四项制度的落实：一是信息排查制度。对各村居的稳定情况逐一进行排查，并随时做好疏导教育工作，把问题矛盾处理在萌芽状态。同时给各村居建立了信访排查登记表，并做到随时发现随时报告，有效的预防了各类矛盾问题的激化。二是领导包案制度。对重要的信访案件，坚持领导谁包案、谁接访、谁负责的原则，责任落实到人。我办建立干部包村制度，对每个村居定出责任人，分工负责，配合村里的工作，对村里的重大问题及时参与解决。三是联合办案制度。在接访时，对一些情况复杂、涉及面广、处理难度大的问题，涉及到的科室、部门实行联合办公，形成了强大合力，共同处理相关问题。通过狠抓四项制度的落实，作

到了四个及时：及时排查矛盾、及时掌握动态、及时交流沟通、及时控制趋势。

七、提高依法处理水平，开展“四无”活动

在加大信访问题的源头治理力度，预防和减少信访事件发生的同时，提高开展创“四无”活动水平，把群众信访引导到法制化轨道上来。充分尊重并确保群众信访权利依法得以实现，杜绝无视上访人权利现象。规范和公开处理信访事项的程序，实行信访案件听证办法。规范信访秩序，引导群众依法信访。可依照法律解决的问题，引导群众走法律渠道。建立为上访人服务的法律援助机构，对需要法律帮助的特困上访群众进行法律援助。区有关部门，采取有效形式对辖区内信访问题的特困人员进行指导帮助，共同抓好社会稳定工作。

同时我们在各村居开展信访代理工作的有效落实，建立了信访代理机构的组织网络，使群众畅通了信访渠道，有效维护了群众的合法利益，有助于稳定群众情绪，保持良好的信访秩序。

当前存在的问题：

七贤地区经济和各项事业发展很快，因地处城乡结合部，不可避免地产生一些新的矛盾，如招商引资、旧村改造、×××国道拆迁等，已成为广大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

下一步的工作打算

- 1、进一步提高领导干部的思想认识，深入贯彻学习《信访条例》内容，严格按照信访程序办理事项，使其更加制度化、规范化。

2、提高信访专职队伍的综合素质，具备较高的理论和实际操作能力，使其具有更强的专业知识和业务工作能力。

3、进一步做好村“两委”班子的团结工作，建立健全各类村级组织，全面理顺村级组织之间的关系，形成以党支部为核心的村级组织，密切配合，分工协作，规范有序的工作机制。按照“促强、帮弱、抓中间”的要求，突出抓好后进班子治理整顿、中间班子的升级工作。切实提高村级班子和农村干部的整体素质和执政能力，及时做好疏导化解工作，努力将不稳定因素化解在基层，消除在萌芽状态。

4、了解社情民意，掌握社会动态，变群众上访为干部下访，深入群众，深入基层，倾听群众呼声。真正做到维护一方稳定，促进经济发展，确保社会安定。

信访工作总结报告几块钱篇四

回顾全年的综治、稳定、信访工作，我局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和县综治稳定部门的大力支持下，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牢固树立科学发展观和正确的“与时俱进”的政绩观，认真落实市、县综合治理工作会议精神，紧紧围绕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加强党的执政能力为目标，加大综治、稳定、信访队伍建设，强化维稳工作责任，积极完善”综合治理工作长效机制，狠抓综治、稳定、信访各项工作措施的落实，通过全年努力工作，全系统基本上实现了年初制定的目标任务，保持了社会安定、政治稳定的良好局面。

一、强化领导责任制，完善各项制度

1、每月召开一次综治、稳定、信访工作领导小组会，分析、研究、布置综治、稳定、信访工作方案□

- 2、坚持宣传教育与防范相结合，做到宣传到岗到人，防范到家到单位。
- 3、实行领导分片、责任到人、上下配合、专干专抓。
- 4、采取即案即办、大案、要案主要领导亲自督办。
- 5、搞好不稳定因素台账管理，并建立全系统信访工作联络员工作计划□

二、抓重点，确保一方安宁，一片稳定

加快经济建设发展步伐的前提，是保持良好的社会环境和十分稳定的政治局势，商务局负责商贸流通企业和本系统涉改涉军群体的维稳工作，由于经济体制改革，经济结构发生变化，国有企业改制后问题突出，后遗症多，不稳定因素大量存在。为此，我们把这一块列入稳定工作的重点，并采取以下措施。

- 1、抓管理，层层签订责任状，完善人、财、物等管理制度。
- 2、抓教育，组织职工学习法律、法规政策，并结合实际给群众讲清道理，说明原因，阐明形势。
- 3、抓服务，树立公仆意识，实实在在为民办实事，为群众排忧解难。
- 4、抓政策，积极配合相关部门认真落实国家关于企业改制人员的各项政策。
- 5、抓发展，因地制宜，跟踪服务，给企业提出合理化建议，指导企业向前发展。

三、群防群治，齐抓共管，强化矛盾纠纷排查措施

认真做好信访接待工作，发现问题及时解决，使问题必须在本单位、本系统内处理，不上交矛盾、预防引发群体性事件。全系统做到每月一排查，每季度一小结，全系统内没有发生大的职工上访事件，维护了本系统的稳定局面。

我局在综治、稳定、信访工作方面做了大量工作，取得了良好的成效，基本上保持了社会安宁、政治稳定的局面。但是，商务系统战线长、企业多，特别是困难企业下岗职工特别多，由于经济体制的改革，改制企业的各种矛盾较为突出，综治、稳定、信访工作任重而道远，全系统干部职工将以百倍的信心，加倍的努力，扎实工作，尽努力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

信访工作总结报告几块钱篇五

《关于依法处理涉法涉诉信访案问题的实施意见》颁布以来，委区政府高度重视，主要领导亲临一线调研，多次发文件指导开展工作，积极落实县级领导包案制。区信访联席会议办公室充分发挥协调作用，推行各责任单位联动机制，把信访群众接待、案件办理、重要节庆和敏感时段的重点信访人员稳控等措施落到实处，实现社会稳定。我局作为区信访问题和社会矛盾纠纷排查化解联席成员单位，分局党委高度重视，党委成员认真传阅，组织信访工作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认真学习并贯彻实施，分局多次召开局务会研究部署公安机关涉法涉诉信访工作改革落实措施，责成分局信访部门积极做好宣传普及教育引导工作，并指导全局公安机关涉法涉诉信访工作按照《关于依法处理涉法涉诉信访案问题的实施意见》认真贯彻实施，使公安分局的涉法涉诉信访工作走上健康、法治、规范的轨道。

分局按照各级政府部门和上级公安机关对信访工作的安排，认真研究部署并贯彻执行，成立专门机构，制定了详细的实施方案及实施意见。及时发现和改进执法、办案、服务等方

面存在的问题，预防新的有责涉法上访问题的发生。在具体工作中，严格落实“四定”、“四包”措施，即“定领导、定专人、定方案、定时限”和“包复查，包处理，包息诉，包稳控”责任制。通过细化量化工作，明确了分工，靠实了责任，为信访案件的查处和信访积案的清理化解打下了良好的基础，从而使《关于依法处理涉法涉诉信访案问题的实施意见》落到实处，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都能感受到公平正义。

等五位符合条件的重点信访人员申请困难救助金20万元。今年截至目前共接待上访群众32人次均给予了及时答复。接到上级转办信访案件15件，其中省级转来信访案件2件，市级转来信访件11件，区信访联会议室转来信访件2件，以上各级批转的15件信访件均按照信访案件办理程序审查受理后转至各办案单位，正在依法予以办理。

为了确保春节期间的社会秩序稳定及全国、全省“两会”的顺利进行，努力营造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我局于元月2日制定下发了“关开展突出社会矛盾和信访问题集中排查化解活动方案”，针对2019春节和全国两会期间公安信访工作做了具体和缜密的安排。一是要求全局对重点涉法涉诉信访案件进行排摸梳理，按照分工负责，属地管理的原则做了分解交办，重新确定了包案领导、责任单位、责任人及办理要求，部署了信访案件和历年信访积案的清理化解工作。二是对区历年来需要重点稳控的包括非涉法涉诉信访在内的65人逐一落实了稳控措施。对个别涉法涉诉重点信访人员，除落实了详细的稳控措施外，积极上报市局请求 警方利用公安综合信息网络临时布控，实现了涉及我局的涉法涉诉信访人员全部稳控在当地，未发生越级上访及进京访事件。三是根据节会期间公安信访工作安排意见，在全局范围内，对可能引发涉法涉诉信访事项的各类在办案件和各种苗头性、倾向性的不安定因素进行了彻底排查。共排摸出涉法涉诉信访事项和社会矛盾纠纷及不安定因素十余条，并及时进行了清理化解，同时，强化了重点信访人员的稳控措施。

基层公安部门是公安机关密切联系群众的桥梁和纽带，是公安机关树立执法为民良好形象的窗口和平台。加强新形势下的基层公安信访工作，对维护社会稳定促进社会和谐具有积极的现实意义。

1、强化执法为民理念。“执法为民”是“立党为公、执政为民”对基层公安工作的必然要求，基层公安民警必须强化执法为民意识，甘当公仆，为群众创造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文明接访，妥善化解矛盾，增强群众对公安机关的公信力。

2、强化“依法导访”法制意识。基层公安民警必须坚持法治观念，强化依法信访意识，严格贯彻执行《信访条例》和《公安机关信访工作规定》，认真落实《公安机关涉法涉诉信访工作实施方案》，规范完善信访程序，教育引导信访群众按程序表达利益诉求。

3、强化“透明降访”公开意识。公开和透明是社会主义法治理念对基层公安信访工作最普遍、最本质的要求，是保证执法公正的重要前提。在保证程序公开公正的前提下兼顾信访效率，实现信访工作效益的最大化。通过公开信访程序，体现群众的“知情权”，加深对公安信访工作的理解，畅通表达诉求的渠道，有效降低信访率。

1、建立集体访预防处置机制。加强对新形势下集体访的研究和分析，制定出台相关政策措施，及时消除诱发信访问题的各种因素，从源头上防范涉及群众切身利益信访问题的发生。坚持预防为主，防范于未然，做到问题发现得早、控制得住、化解得了、处置得好，把问题解决在萌芽状态、化解在基层。要明确责任、具体到人，不能把本应由自己解决的问题推给上级，更不能将应由本单位本部门解决的问题推向社会。对合理诉求，尽量满足。对不合理不合法诉求，坚持原则，不乱表态、不乱开政策口子、坚决防止因工作方法简单处理不当而激化矛盾，做到扎实群众工作不失控。对个别制造事端、煽动闹事的违法人员，要积极搜集固定证据，坚决依法处置。

2、健全群体性事件快速反应机制。建立以预警信息为龙头、基础信息为支撑、指挥调度为保障的应急体系，形成指挥统一、功能齐全的应急机制，制定统一调度方案，囊括各种可能性，明确一旦发生危急，相关警种部门能立即获取信息资源，准确界定警戒级别，进行先行处置，坚决制止，尽快平息。

3、落实协调联动整体推进机制。解决信访问题是一项复杂的系统工程，对一些疑难棘手信访案件，仅靠公安信访部门的力量远远不够，必须穷尽全社会力量，形成合力，运用政策、法律、经济等手段，妥善处置。加强各级各部门的协调配合，实现信访信息资源共享，实现协调联动。建立信息沟通研判制度，建立信息汇集分析研判机制，把握涉法涉诉公安信访工作的动向，在落实公安信访工作改革的基础上积极发挥主观能动性，努力降低和减少涉法涉诉信访案件的发生，同时寻求最佳方案，提升化解矛盾的能力和水平。

1、提高民警的执法水平和办案质量，是源头治理信访问题的根本和关键。要加强职业道德教育和法律知识培训，不断提高民警的综合素质，进一步贯彻落实《公安信访问题过错责任追究规定》，对因工作失职，引发信访问题或对信访案件处理不力，敷衍塞责侵害信访人合法权益的，根据其过错责任的性质、程度及造成的后果，追究其责任，以严密的制度和纪律，确保不出冤假错案。要转变工作作风，变被动接访为主动下访。针对信访人对法律知识了解不深不透、有涉法问题又找不准反映对象、有合理诉求找不到解决途径等现实问题，做到关口前移、超前防范、提前预警。

2、明晰职责促化解。无论是接访人员，还是办案人员都要高度重视信访工作，强化责任意识。首先，要提高对初访的处置能力。提高初信初访办事效率，减化办事程序，缩短办事周期，保证“一访”问题就能解决。其次，要认真落实分级负责归口办理工作责任制。认真落实《公安机关信访工作领导责任制》坚持局领导信访接待日制度和公安机关领导联动

接访的二级联动和三级联动机制。一般案件由分管领导接访，问题复杂、涉及面广、社会影响较大的案件，主要领导亲自接访，重大疑难问题，专题研究，在规定时间内接访、拿出解决方案、督办落实、反馈处理意见，提升工作效率。接访和处置过程中，做到公正、公开、公平，确保案件不反复，坚决防止因信访环节责任不落实，而引发“民转刑”或其它有碍社会政治稳定的事件的发生。

3、瞄准难点求突破。当前，结案不息访和非正常访案件仍是困扰公安信访工作的难点和重点，分局基层各单位应集中精力确保“案结事了”。对非正常访案，逐人逐案研究分析，有针对性地解决；对处理不当的，限期予以纠正；对情况复杂的，分局每月定期召开局务会分析研判问题的症结所在、集思广议、一事一案、一案一议、依法、慎重、周密的指导安排，在党委政府和上级公安机关的领导下，依靠社会合力妥善解决；对精神异常的，及时落实治疗和管控措施，防止信访回流；对确属经济困难的，帮助上访者寻求政府救助，解决化解问题，全力推动基层公安信访工作取得新突破、新发展。

公安分局将在区委区政府的领导下，在区信访联席会议办公室的协调指导下，认真贯彻好国家、省、市对信访工作的新规定，进一步贯彻省市领导机关关于公安信访工作的要求，精心部署，合理安排，进一步做好公安信访工作。一是继续抓好信访案件的办理工作，严格按照信访案件办理程序，办理好每一起信访案件，确保事事有回应，件件有结果；做好上访群众的接待工作，给每一位来访群众一个满意的答复；二是继续做好稳控工作，进一步完善分片包干、责任单位、协管单位和党委委员包案制。在前阶段工作的基础上对排摸出有上访苗头的人员，尤其是对有进京、赴省上访苗头人员更进一步落实稳控措施，有效地维护社会稳定；三是做好信访法律法规的宣传工作。近期国家及部委陆续出台了一些新的有关信访工作条例和规定，急需向社会各界，尤其是上访群众做好宣传工作；四是结合新的信访规定做好访诉分离的引导工作，对于一些应进入诉讼程序的案件严格按照“访诉分离”的规

定依法通过诉讼解决。